

潜江市人民政府

潜江市人民政府

关于提请审议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议案

潜江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2 年预算调整方案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情况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贯彻落实稳经济一揽子政策，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导致收入减少。二是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收入导致收支增加。三是上级转移支付按省要求适当调整。

调整的主要事项：

（一）收入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由 890843 万元调整为 891861 万元，增加 1018 万元。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由 301000 万元调整为 273100 万元（按可比口径计算完成 304100 万元），减少 27900 万元（按可比口径计算增长 10%）。一是税务部门完成 216400 万元（按可比口径计算完成 247400 万元），比预算数 242300 万元减少 25900 万元，主要是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性减收。二是财政部门非税收入完成 56700 万元，比预算 58700 万元减少 2000 万元，主要是按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缓缴涉及企业、个体工商户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公告》的精神，实行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租、缓缴污水处理费和生活垃圾处理费等，减少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和行政事业性收费。

2. 上级转移支付补助增加 15973 万元，中央出台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转移支付补助和江汉油田剥离社会职能转移支付。

3. 省转贷我市的一般债券资金调增 54183 万元。

4. 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31850 万元，比预算 270705 万元调减 38855 万元。

5. 省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858 万元，比预算 49241 万元调减 2383 万元。

（二）支出情况。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891861 万元，比预算数 890843 万元增加 1018 万元。

1. 财政体制结算上交由 57694 万元调整为 52933 万元，减少 4761 万元。

2. 债务转贷支出调增 54183 万元，其中：

（1）安排偿还 2015 年 7 年期到期债券 5885 万元；

（2）安排各部门项目 48298 万元。根据省财政厅文件和市政府批复的《关于 2022 年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发行方案的报告》，主要项目为：

潜江市“智慧人大”项目 380 万元。

保密技术监管平台、保密机房建设和设备更新 1170 万元。

村级党群服务中心建设 500 万元。

协同系统信息化改造项目建设 750 万元。

乡村视频监控系统建设项目 410 万元。

大数据平台系统建设项目 400 万元。

湖北省小龙虾质量检验中心建设项目 702 万元。

干部周转房 800 万元。

社区改造提档升级 920 万元。

潜江市民政事业园（一期）项目 3400 万元。

潜江市残疾人康复中心建设项目 500 万元。

军休所、光荣院服务大楼建设 500 万元。

人事档案数字化扫描及档案室建设 100 万元。

革命英雄纪念馆 1000 万元。

市冬春农田水利工程项目 300 万元。

市兴隆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 1000 万元。

防汛哨棚建设 900 万元。

汉江下游堤防除险加固一期工程潜江段项目 995 万元。

城市环卫设施建设 180 万元。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13000 万元。

潜江经济开发区污水直排整治工程 1337 万元。

总干渠沿线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5000 万元。

江汉艺术职业学院东校区实训基地和学生公寓建设 1500 万元。

泰丰办事处泰丰初级中学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泰丰办事处小学建设项目 3000 万元。

高新区小学建设项目 1900 万元。

实验小学新建综合楼及附属设施建设项目 625 万元。

化工站训练与库室建设 800 万元。

教育基础设施建设 500 万元。

潜江国家气象观测站建设 645 万元。

潜江市金审工程三期项目 70 万元。

潜江市中心城区农贸市场提质改造项目 700 万元。

智慧化政务服务 214 万元。

老旧小区外围配套基础设施改造工程 700 万元。

袁桥村红色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200 万元。

拖船埠红色教育基地 200 万元。

3. PPP 项目付费由 22214 万元调整为 15048 万元,调减 7166 万元。

4. 共同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231850 万元,比预算 270705 万元调减 38855 万元。

5. 省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46858 万元,比预算 49241 万元调减 2383 万元。

（三）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调整的主要原因：省转贷我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要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调整的主要事项：

（一）收入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由 463250 万元调整为 770195 万元，调增 306945 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省转贷我市专项债券资金调增 306945 万元。

（二）支出情况。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由 463250 万元调整为 770195 万元，调增 306945 万元。主要是债务转贷支出调增 306945 万元，其中：

1. 安排偿还 2015 年 7 年期到期债券和 2017 年 5 年期到期债券共计 32845 万元。

2. 安排项目支出 274100 万元。主要项目明细为：

（1）安排高新投公司项目 48000 万元。其中：

恒安危化品停车场及配套道路建设项目 14000 万元（潜江经济开发区片区和江汉盐化工业园片区）。

潜江市南部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及管网完善工程（一期）项目 9500 万元。

潜江市北部片区园区综合服务中心（邻里中心）项目 20000 万元。

潜江市江汉盐化工业园工业污水处理厂改扩建工程（一期）项目 4500 万元。

（2）安排市城投公司项目 191100 万元。其中：

潜江市四湖总干渠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沿线生活污水治理工程 10000 万元。

后湖管理区、高场办事处污水收集管网延伸工程 3200 万元。

老新镇中沙河及电排河沿线村庄农村污水治理工程 900 万元。

潜江市污水处理厂扩规及配套管网完善工程（一期）项目 8000 万元。

潜江市返乡创业园服务区光纤电子产业园还建小区及基础设施配套建设项目 8000 万元。

潜江市城市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 9500 万元。

火车站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26730 万元。

月波棚户区改造项目 23270 万元。

潜江市全域新能源充电桩建设项目（一期）10000 万元。

潜江市返乡创业园材料生产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11000 万元。

潜江市自来水公司园林水厂改扩建工程 2500 万元。

杨市工业园还建房（三期）项目 30000 万元。

总口管理区南城江湾小区三期还建房建设项目 25000 万元。

高石碑全域国土综合整治项目 10000 万元。

潜江市公共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工程 10000 万元。

潜江市田关至张金供水主管网工程 3000 万元。

（3）安排中医院周潭院区项目 8000 万元。

（4）安排全域公共交通一体化建设项目 26000 万元。

（5）安排龙湾殡仪馆新建项目 1000 万元。

（三）平衡情况。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

三、我市债券限额情况

2022 年，省财政厅累计下达我市政府债券限额 102436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限额 482945 万元，专项债券限额 541423 万元。以前年度发行政府债券 62407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361670 万元，专项债券 262403 万元。当年发行新增政府债券 322398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8298 万元，专项债券 274100 万元。在全年债券发行完毕后，我市政府债券可用限额空间为 77897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72977 万元，专项债券 4920 万元。我市发行的债券均控制在省财政厅核定的限额范围内。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目前我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运行情况，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不作调整。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调整情况

调整的主要原因：一是按《关于 2022 年提高城乡居民基本

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的通知》（人社部发〔2022〕36号）要求，2022年7月1日起，全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全国基础养老金标准每人每月提高5元，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按要求进行调整。二是根据《关于进一步做好援企稳岗促就业工作的通知》（鄂人社发〔2022〕21号）和《关于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问题的通知》（鄂人社发〔2022〕30号）等文件规定，深入实施失业保险阶段性扩围等政策，失业保险基金按要求进行调整。

调整的主要事项：

（一）收入情况。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由202089万元调整为202645万元，调增556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是：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由29664万元调整为30020万元，调增356万元。财政补贴收入由19127万元调整为19483万元，比预算增加356万元。

2. 失业保险收入由2149万元调整为2349万元，调增200万元。缴费收入由1830万元调整为2030万元，比预算增加200万元。

（二）支出情况。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由182266万元调整为183421万元，调增1155万元。调整的主要事项是：

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由19639万元调整为

19996 万元，调增 357 万元。主要是调增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357 万元，用于从 2022 年 7 月 1 起补发个人 6 个月基础养老金。

2. 失业保险基金支出由 1564 万元调整为 2362 万元，调增 798 万元。一是根据（鄂人社发〔2022〕30 号）文件精神，大型企业稳岗补贴比例由 30% 提至 50%，餐饮、零售、旅游、民航和公路水路铁路运输企业及中小微企业按 90% 补贴，调增稳岗补贴支出 370 万元；二是根据（鄂人社发〔2022〕21 号）文件精神，技能提升补贴执行扩围政策增加 488 万元；三是根据（鄂人社发〔2022〕21 号）文件精神，备付期不足 2 年的地区暂不执行失业补助金政策。调减其他支出 60 万元。

（三）平衡情况。预算调整后，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19224 万元。



